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
中铁认函[2017]244号

关于发布《铁道货车人力制动机》等3个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修订版及实施方案的函

根据国家铁路局发布的《铁道货车手制动机》(TB/T 2978-2016)、《铁道货车锻造钩尾框》(TB/T 3461-2016), 中国铁路总公司发布的《铁路货车罐车用下卸阀》(Q/CR 558-2017), 中铁检验认证中心(以下简称“CRCC”)于2017年4月对《铁道货车人力制动机》(V1.2)等3个产品认证实施规则进行了修订, 并组织相关方审议形成新版《铁道货车人力制动机》(V1.3)、《铁路货车罐体阀类》(V1.4)、《铁路货车钩尾框》(V1.5)产品认证实施规则, 现予以发布并于2017年06月12日实施。

新版规则发布后按以下方案实施:

1、自规则实施之日起, 新申请及已提交申请但未进行现场审核的企业按新版规则认证。

2、铁路罐车用旋塞下卸阀、铁路罐车用球芯下卸阀、铁路货车钩尾框(锻造)产品认证单元的依据变更, 铁道货车人力制动机产品认证规则的依据变更, 获证企业应对新增检测项目进行补充检测, 并于2017年9月30日之前向CRCC

提交变更申请。补充检测可结合 2017 年度产品认证检测一并进行；如 2017 年度无认证检测的，需委托 CRCC 签约试验室进行补充检测。确认满足新版规则要求后，换发证书，逾期未提交变更申请的企业，CRCC 将暂停其证书。换证工作应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。

3、铁路货车呼吸式安全阀产品认证单元的名称变更，未涉及检测项目变更，对于已获得证书的企业，中心将统一更换证书，请企业收到新证书后及时将原证书寄回。

中铁检验认证中心

2017 年 06 月 02 日



抄送：中国铁路总公司科技管理部、中国铁路总公司运输局车辆部、中国铁路总公司物资管理部